

宜蘭縣政府 函

地址：260011宜蘭縣宜蘭市南津里13鄰縣
政北路一號
承辦人：吳麗雅
電話：9332978#11
電子信箱：qwer1114@mail.e-land.gov.
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立復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輔字第1140003171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五 (376420000A_1140003171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本縣國教輔導團國中數學領域分團辦理113學年度「數學
教學核心與實務增能研習」一案，請轉知所屬教師研習資
訊並本權責核予參加人員公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
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辦理。

二、旨揭研習相關資訊摘要如下：

(一)辦理時間：114年2月8日(六)上午9時30分至12時30
分。

(二)辦理地點：中華國中社區共讀站(圖書館)。

三、參加對象：

(一)本縣各國中數學領域教師。

(二)宜蘭縣國教輔導團國中數學領域分團成員。

四、報名方式及注意事項：

(一)請參與人員逕至「宜蘭縣教師研習2.0系統」報名。【代
碼：20425】

教務處 114/01/08



(二) 全程參與之教師將於研習結束後核發研習時數3小時。

五、檢附旨揭計畫1份。

正本：本縣各國中

副本：宜蘭縣立中華國民中學褚煜凱老師(含附件)、宜蘭縣立頭城國民中學黃巾芸老師(含附件)、宜蘭縣立冬山國民中學劉怡屏老師(含附件)、宜蘭縣立興中國國民中學黃琬雅老師(含附件)、宜蘭縣立五結國民中學戴嘉賢老師(含附件)、宜蘭縣立五結國民中學陸家弘老師(含附件)、宜蘭縣國教輔導團(含附件)



裝

訂



54 線